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建设单位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建设单位播州区水库建设和运行服务中心作为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主要形式包括：在项目地沿线张贴公告、登报、网站公示等。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包括：

1、通过公众意见表提出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在确定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评编制单位后，在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阶段通过网络进行了公示；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网络公示、两次刊登报纸公示、项目所在地公示栏现场张贴3种方式同步公示。公示内容中均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下载链接，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提交及反馈方式和途径，其中提供了建设单位名称、联系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环评单位名称、联系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邮箱。公众可通过多种方式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2、通过电话、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本次公众参与采用多种方式进行了公告，在公告中均提供了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地址和邮编，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信件。公众可通过公布的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以电话、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项目名称：遵义市播州区马蹄水库工程

建设单位：播州区水库建设和运行服务中心；联系地址：遵义市播州区影山湖街道南白客运站6楼；联系人：何工；电话：0851-27222237

环评单位：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系地址：贵阳市花溪区大水沟；联系

人：聂工；联系电话：13765619501

遵义市播州区水库建设和运行服务中心（盖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高洪

2025年6月4日

